今日论衡之民生探微 □戴先任

“学生告赢金山毒霸”不是维权“最优解”

2年前，下载“金山毒霸”后，华东政法大学本科生李同学发现，自己的电脑中被捆绑安装了猎豹护眼大师与软件管家两款软件。为此，其与“金山毒霸”运营公司对簿公堂。历经一审宣判、上诉……近日，案件终于有了结果。经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被告支付原告700元赔偿款。(9月24日中国妇女报)

原告指出，这两款捆绑软件，占用了大量电脑内存，减缓电脑运行速度，还时不时地弹出一些广告，严重影响她使用电脑进行学习工作。小李认为，自己在下载金山毒霸软件时，未被明确告知捆绑安装其他软件，此行为已侵犯其知情权与自主选择权。

被告辩称，猎豹护眼大师及软件管家并不是捆绑软件，而是金山毒霸的内置功能模块，系为了给用户提供更多实用、方便的功能而设置；提供下载服务时，已在官网上载明该软件的介绍，原告自身存在未事先阅读的过错，因此不存在侵害用户知情权和自主选择权的情形；至于推送广告的行为，则是“行规”。

被告的辩解恐怕难以自圆其说，消费者在选择下载金山毒霸软件时，必须同步下载及安装“护眼模式”及“软件管家”，且这两款软件并不能独立卸载。此举明显侵犯了消费者的知情权、选择权。推送广告成了“行规”，这倒是句大实话，无意间透露了互联网行业的“潜规则”。

广大网友深受“霸屏”的网络弹窗广告困扰。弹窗广告多如牛毛，很多应用软件均有弹窗广告，甚至还有软件将弹窗广告做成了开机启动项，只要电脑一开机就会跳出来。一些互联网平台搞捆绑安装，下载他们的软件后，还会“搭售”一些“流氓软件”，这些“流氓软件”还难以删除，既占用大量电脑内存，还会时不时弹进一些垃圾广告。

“欲下载软件，必先受其扰”，这样的“流氓规则”早就有很多人吐槽与投诉，而此案中的原告，选择了通过法律渠道维权，将被告告上法庭，这维护的不仅仅是她个人的合法权益，而是维护了广大网民的共同权益，维护了公众利益。

对于一般消费者而言，往往不会为了这些“小事”诉诸公堂，这样做的维权成本太高，而维权所得太少。就如此案，历时两年，原告虽然胜诉，但得到的赔偿款不过700元，从经济的角度来说，可算是得不偿失。这也正是鲜少有消费者为此通过法律渠道维权的原因所在。但通过李同学的诉诸公堂，金山毒霸捆绑软件的行为消失了，这就维护了广大消费者的切身权益。李同学所谋者大，对于她的维权行为，值得点赞，她的较真精神也值得所有消费者学习，但也不能苛求所有消费者像她一样“较真”，对于个人而言，这样的维权成本太高。

正因如此，对于网络弹窗广告、“捆绑软件”等网络顽疾，更需要监管部门能够加强监管，而不应寄望于消费者“一个人的战斗”。要能形成常态化、长效化的强有力监管，根治弹窗广告、“捆绑软件”等久治不愈的顽疾。“大学生告金山毒霸捆绑安装”是消费者维权的典范，但并非维护消费者权益的“最优解”，要打击横行网络的各路“毒霸”，打掉他们的“网络霸权”，净化网络环境，还是需要监管“霸屏”，需要监管的“霸气治理”，才有望实现网络空间的“长治久安”。

克服“唯升学”倾向关键是建立科学评价体系

首席评论 □何勇

教育部等八部门日前发布《关于进一步激发中小学办学活力的若干意见》，《意见》要求，各地要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和科学的教育质量观，不得以中高考成绩或升学率片面评价学校、校长和教师，坚决克服“唯升学”“唯分数”的倾向。(9月25日羊城晚报)

长期以来，教育主管部门和社会——特别是学生家长，对学校、校长和教师的评价标准通常是以“中高考升学成绩论英雄”，“唯升学”“唯分数”倾向相当严重，其中弊病不言而喻。

学校、校长和教师围绕中高考这个指挥棒转，一切为了提高学生的中高考成绩和升学率，最后只能把负担转嫁到学生和家长头上，不断给学生增加学业负担，减少体育课等所谓副课，不重视体育锻炼，只重视学生文化课成绩，课外补课成为今天广大中小学生的家常便饭，大大加重了孩子求学的经济负担，把老师、家长和学生都压得喘不过气来。给老师减负、给学生减负，更科学、全面培养学生成长成才，必须克服“唯升学”“唯分数”的倾向，终结“以中高考升学成绩论英雄”。

评价是重要的指挥棒，对学校办学和教育教学行为具有重要的导向作用。要克服“唯升学”“唯分数”的倾向，终结“以中高考升学成绩论英雄”，不能指望一纸文件，关键是要尽快建立对学校、校长和教师的可以量化的科学的教育质量评价体系，完善对学校和教师的考核激励办法，突出考察学校坚持“五育并举”，全面培养、提高学生综合素质等方面的情况。如果不能建立一套可以量化的科学的教育评价体系，只是不停地通过印发红头文件方式高喊不得以中高考成绩或升学率片面评价学校、校长和教师，那么最终恐怕也只能沦为一句空话。

实际上，20多年前，笔者上中学时，当时教育界就在高喊素质教育，要克服“唯升学”“唯分数”倾向。但时至今日，“唯升学”“唯分数”倾向不但没有克服，相反愈演愈烈，教师越来越累，学生负担越来越重，也把家长逼得越来越紧。究其根本原因，建立和完善对学校、校长和教师的可以量化的科学的评价体系，一直处于“只听楼梯响，不见人下来”状态，最后只得继续坚持以中高考成绩和升学率片面评价学校、校长和教师。因为相比较而言，中高考成绩和升学率这类评价标准比较容易量化，数据一目了然，又能减少主观评价，压缩人为操作空间。

当然，建立科学的教育质量评价体系，要避免走向另一个极端，不能完全排斥中高考成绩和升学率。中小学教育的主要职责是教书和育人两大块，教书不可避免要看学生成绩，既要包括文化课成绩，也要包括艺体才能。

漫话漫画

扔学生外卖

文/杨兴东 图/王铎

这两天，一则“保安将学生外卖扔进垃圾桶”的视频引来众人关注。视频里一名疑为保安的人员拎着装着外卖的塑料袋，扔进了一旁的垃圾桶。记者注意到，此事发生在9月20日，地点为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宏志中学门口。9月22日下午，亳州市教育局发布通报，责成该校领导对这名保安进行批评教育，并向学生及家长赔礼道歉。

外卖并不意味着就有问题，学生点外卖，学校可以不提倡，但作为保安并不能把学生的外卖都一扔了之。学生花钱点的外卖，是市场经济的合法买卖，理应受到法律保护。保安出手扔掉，侵犯了他们作为消费者的正常权利。必须指出的是，不少学校管理者都有类似思维，要求外卖一律不能入校，表面上是为了学生健康，实则是一种懒政思维。

校园能不能对外卖说不，实际上是一个竞争问题。与其“保安扔学生外卖”，不如把食堂办出风格办出精彩。这几年，很多高校在学生饮食方面，观念转变很快。开门办食堂，引进各类美食，有的还办出了网红风。有些老学长回校，惊呼现在的学生真有口福。校内用餐有了吸引力，又何来外卖入校泛滥的管理担忧？

办学不应办成只重教育的苦行僧学校，应更多点人文关怀。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可以多办些校内小吃，让学生吃得开心学得开心，才是一种现代化理念的办学。

热点快评 □张贵峰

猪肉185元一斤，机关食堂的钱为啥好骗？

原本采购价格为每斤18.5元的肉被改为185元，送到食堂的176斤的儿菜报账时变成了1776斤……2019年4月，重庆市九龙坡区委第二巡察组进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巡察时发现了这一荒诞采购乱象。经查，该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原副局长周某等人伙同工勤人员胥某、外聘人员贺某以及食堂供货商袁某，采取虚假填报货物价格、数量等方式，疯狂侵占公款186万余元。(9月24日中国纪检监察报)

猪肉一斤185元、儿菜一天就要采购1776斤……如此简单移动小数点式的荒诞采购价格和数量造假，就造假手段而言，无疑十分拙劣，可谓毫无“技术含量”，但反过来看，相关人员竟敢用如此拙劣手段造假，并堂而皇之地以此报账，也从中能看到造假者胆大妄为、肆无忌惮的程度——在造假过程中，根本懒得掩饰……

然而，相比造假者的胆大妄为、肆无忌惮，更让人感觉荒诞、震惊，不可思议的又是，如此拙劣的食堂采购账单造假，竟然能一路畅通无阻，长期未被发现、揭穿，进而得以顺利“侵占186万余元公款”，直到巡查组出现……人们不禁要问：机关食堂的钱，为何如此好骗，可以骗得如此简单方便、轻而易举？

尽管，在巡察组的介入调查下，“猪肉一斤185元”的机关食堂采购荒诞假造乱象，最终被揭穿，而且其中的原因、事实真相，也得以查清——承担“看门人”责任的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放松了监管责任，原本严格的审批变成了程序性报备，导致机关食堂在物资采购中拥有了巨大的自由裁量权……但这样的原因真相，恐怕仍然让人难以释然。

因为，就算是“严格的审批变成了程序性报备”，为这一食堂采购造假，提供了极大的方便，但如此明显有违基本生活常识、毫无掩饰的拙劣采购数字假造，实际上也是没有理由能长期不被察觉的——即便只是“程序性报备”，面对这些反常的报备数字，难道事后也不能从中察觉其荒诞性？在相应的财务支出、报销过程中，相关财务人员，难道也是“睁眼瞎”、丝毫没有察觉这些显而易见的采购账单猫腻？

事实上，类似这种发生在机关食堂，或者以机关食堂为载体的腐败现象，在现实中，不是什么新鲜事。事实上，在公款吃喝方面，近年来，某些“机关食堂”充当了不甚体面的角色——此前新华社就曾报道“部分机关食堂成腐败新‘变种’”，不仅“一些公款吃喝行为开始转入更为隐匿的机关单位食堂”，而且，机关食堂本身的配置，同样也极尽奢华之能事——装修标准堪比星级酒店，“配有红木沙发、卡拉OK设备，奇石房、电影院……”

虽然，相比“猪肉一斤185元”这种通过虚报账单直接侵吞公款式腐败，上述诉诸公款吃喝的“舌尖上腐败”，具体腐败表现形式有所不同，但其“滥用权力”的腐败实质是相通。值得警惕的是，这些不同形式的腐败，均以机关食堂为载体，绝非偶然、巧合，在某种程度其实也折射了机关食堂腐败的易发性。

如何有效避免机关食堂易腐性，改变机关食堂的钱好骗的状况？关键当然在于不断强化对机关食堂运行管理的监督机制，对于机关食堂的各种相关支出补贴，无论是对食堂餐饮的直接补贴，还是对机关食堂本身的各种建设、装修等开支，都应充分公之于众、向社会公开，不仅让公众充分知情，而且充分接受社会监督。所谓“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财政的钱怎么花的，干了什么事，花得合不合理要接受社会监督！”

北京路“新装”亮相 饕餮客带旺“夜经济”

文/陈泽云

9月23日晚间，经过大半年的升级改造，“变胖变长”的北京路步行街“新装”亮相，长度从1.1公里延长到3.5公里，范围从0.29平方公里扩大到0.43平方公里。由一条主街实现向纵深街群的华丽蜕变，也为老广们深夜“寻味”再添一个好去处。

华灯初上，饕餮食客的广式夜生活开始了，小龙虾、烧烤、大排档小酒吧林立……在热闹的烟火气中氤氲着的，是广东“夜间经济”的活力，也是广东餐饮行业日益增强的复苏信心。天眼查专业版数据显示，自3月份以来，广东新增注册餐饮企业数量呈现逐月上升的趋势，8月单月新增的餐饮数量就达到30329家。

餐饮企业注册地区Top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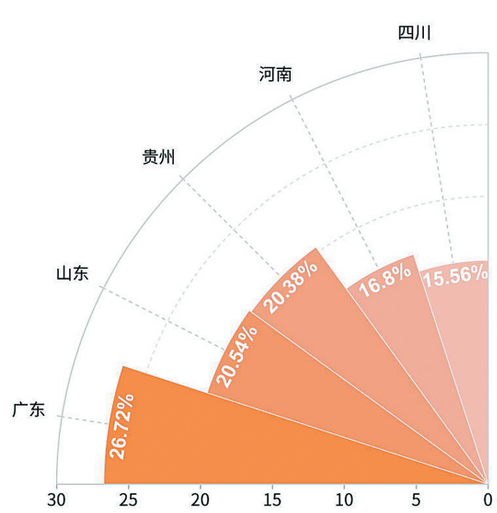

餐饮稳步复苏：广东前八月新增餐饮注册企业17.85万家

晚上八点，北京路文和友门前，仍有不少食客在排队。“北京路改造升级后，外部环境变好，逛街人群增多，进门店的客人也增加了，现在客流和营业额与去年同比已经很接近了。”文和友的经理麦叔告诉记者。

此前，在商务部和广东省、广州市的支持下，北京路成为全国首批11条改造提升的步行街之一，也是广东省乃至华南地区唯一纳入试点的步行街。随着升级改造完成，丰富的餐饮吸引年轻人前来打卡。据悉，这条闻名全国的步行街共有1057个品牌入驻，其中，餐饮占比就达到23.27%。

奶茶烧烤小龙虾，牛蛙米线酸菜鱼……随着疫情的缓解，我国餐饮行业也从冰封的状态中逐步走出，国家统计局监测数据显示，餐饮业达产率稳步提升，餐饮业商务活动指数连续三个月在荣枯线以上。

作为“吃货大省”，广东在餐饮复苏方面的势头强劲。天眼查专业版数据显示，我国目前有1203万余家状态为在业、存续、迁入、迁出的企业(以下简称“餐饮企业”)。广东省的餐饮企业数量最多，达到了118万余家，是全国唯一一个餐饮企业数量破百万的省份。

在新增注册方面，2月份受疫情影响，广东仅有4563家餐饮企业新增注册，但从3月份起，新增餐饮企业注册数量稳定在2万家以上，8月份突破了3万家。1-8月，广东新增注册餐饮企业数量已达到了17.85万家。

不只米其林：“小而美”餐厅也受追捧

餐饮企业数量多，品质也要跟上，9月22日，2020广州米其林指南榜单揭晓，共有89家餐厅入选，其中包括2家二星餐厅，10家一星餐厅，31家必比登推介餐厅和46家米其林餐盘餐厅。其中，高端粤菜品牌御宝轩新晋二星，瑰丽酒店的广御轩也首次入榜摘得一星。

今年也是米其林指南入穗的第三年，业内专家认为，“食在广州”以及众多的餐饮品牌已具有国际影响力，标杆性的餐饮品牌将更加注重产品质量的提升，目前，广州已经呈现很多名优特色餐饮店火爆红利，这也促使了广州的餐饮更加注重品牌建设和商标注册。

天眼查专业版数据显示，在广东省餐饮行业商标注册类别分布，餐饮住宿的注册量最多，占比为37.67%；紧随其后的是广告销售类和方便食品类商标。

粤菜之外，更多丰富菜系也在米其林崭露头角，如其中，一家马来西亚菜系的小店嘛嘛档餐厅就成功进入必比登榜单。

实际上，正如米其林榜单也可以容纳高性价比的小餐馆，对于老广来说，好吃的餐厅也不一定非得是高大上的，大排档、陈村粉甚至一碗猪杂……每一位食客心中有自己的正宗寻味地图。

天眼查专业版数据同样显示，从企业类型来看，广东新增的餐饮企业中，超95%均为个体工商户，有超过90%的企业注册资本在0-100万元之间，已上市企业仅有115家，对于爱吃会吃的广东人来说，或许“小而美”的餐饮企业才是主流。

酒吧相关企业注册地区Top5

夜间经济“燃”起来：广东烧烤旺“酒吧”全国最多

近年，广东不断出台政策力促夜间经济发展。今年4月，广东省商务厅印发《广东省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政策措施》，提及要打造夜间经济集聚区、示范商圈(示范街区)，鼓励商圈适当延长营运时间。6月9日，广州公布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到打造30个夜间经济集聚区和一批花城“网红打卡地”。

《广州市夜间消费报告》显示，广州市零售和餐饮企业七成以上的营业额发生在夜间。其中，广州夜间开放的餐厅(22时至次日凌晨4时之间仍营业的餐厅)占餐厅总体数量的比例72.5%，该比例在全国一线城市中位居第二，超过上海和北京，仅次于深圳的76.5%。

无论是到店消费还是外卖下单，烧烤架上的烟火气息正在一个个夜晚，满足大江南北食客的味蕾。天眼查专业版数据显示，我国有超过37万家企业名称或经营范围包含“烧烤”，且状态为在业、存续、迁入、迁出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占比高达97.33%。

从地域分布来看，云南省拥有全国最多的烧烤相关企业，多达3万余家，广东则以1.98万家烧烤相关企业跻身前十。

除了“撸串儿”，在一天的喧嚣繁忙之后，约上三五好友把酒言欢，也是当代夜经济的“代名词”。天眼查专业版数据显示，我国共有近8万家企业名称或经营范围包含“酒吧”，且状态为在业、存续、迁入、迁出的企业，超7成相关企业为个体工商户。

地域分布上，广东省的酒吧相关企业数量最多，达到了7541家，其次主要分布在西南地区，如云南省、四川省和贵州省，三个省份的相关企业数量均超过4000家。

消费是经济增长的第一动力，夜经济则是促消费的一个新增长点。在广州，天河路商圈、北京路商圈、上下九路商圈等50多个大型商圈、商业综合体、文化旅游场所已经组织成为全国首个夜间消费联盟，“深夜食堂”等特色餐饮街区正在加速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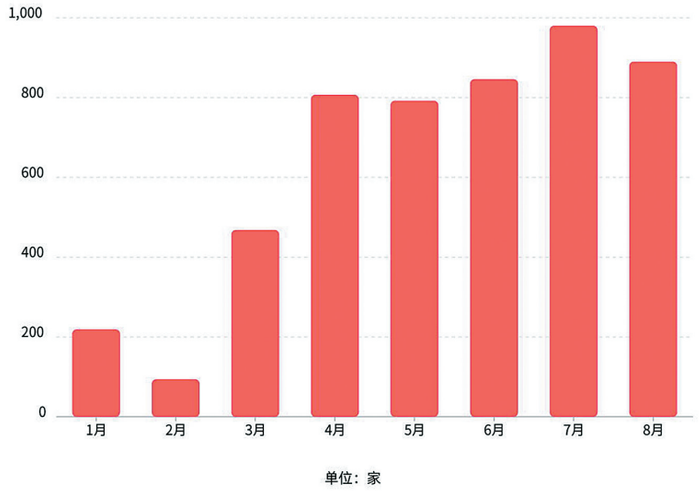
广东省1-8月新增注册烧烤相关企业